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建議提名董事及委任總經理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賈彥兵先生獲提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任之職務，其任期自股東大會批准賈彥兵先生的董事任命之日起生效，直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本公司之章程，賈彥兵先生將於其董事任期屆滿後可獲選連任。同時，賈彥兵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直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當日為止。賈彥兵先生作為新任總經理，將會負責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賈彥兵先生之詳情載列如下：

賈彥兵先生，52歲，畢業於東北電力學院、工學學士，南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高級工程師。歷任河北省電力建設第一工程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國電集團公司工程建設部副主任、主任；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組巡視組組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賈彥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亦未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賈彥兵先生與任何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賈彥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賈彥兵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關注，或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同意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在賈彥兵先生的董事任命獲股東大會批准後根據其職權範圍並考慮其職務及職責釐定董事薪酬，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任何一名執行董事在新任董事人選獲股東大會批准後代表本公司與新任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及處理其他相關事宜。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提名董事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大會通告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賈楠松

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喬保平先生、劉金煥先生、樂寶興先生和楊向斌先生；執行董事為黃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頌義先生、孟焰先生和韓德昌先生。

* 僅供識別